

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价值旨归

◎徐秦法

(广西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广西南宁 530004)

◎赖远妮

摘要:“人民的幸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是对马克思主义人民观的丰富和发展,是贯穿国家治理的一条价值红线,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价值目标,是检验国家治理成效最根本的价值尺度。将马克思主义最新理论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和制度、党的坚强领导和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中国智慧和中国特色方案置于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梦想、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的实践中,是实现“人民的幸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之现实路径,彰显国家治理的价值逻辑与深刻的历史逻辑、创新的理论逻辑、坚实的实践逻辑的统一。

关键词:人民的幸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DOI:10.16637/j.cnki.23-1360/d.2020.04.005

中图分类号:D6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5-460X(2020)04-0034-06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指出:“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就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这个初心和使命是激励中国共产党人不断前进的根本动力。全党同志一定要永远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永远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继续朝着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1]“人民的幸福”不仅是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和奋斗目标,还构成了我国国家治理的核心要义和价值旨归,是贯穿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条价值红线。这一红线在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中得到更为全面的表述,即“健全为人民执政、靠人民执政各项制度”“坚持和完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一切行政机关为人民服务”“坚持和完善统筹城乡的民生保障制度”“确保人民安居乐业”“完善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有效机制”“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幸福”等^[2]。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

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将“人民的幸福”置于“法治中国”建设的历史洪流中,不仅为人民幸福生活的追求提供了法理基础、予以法理支撑,还对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大意义。“人民的幸福”确证与高扬了马克思主义群众史观的根本价值立场,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为突出的价值彰显;证成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所内蕴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和价值逻辑的内在统一,深刻体现了我国国家治理在价值导向、价值归宿上的时代性、先进性和人民性。

一、人民的幸福 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价值目标

《决定》充分肯定了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在发展人民民主、保障人民权利、调动人民积极性、促进人民团结、改善民生和增进人民福祉等方面的优势。这些优势也表达了中国共产党始终将“人民的幸福”作为我国国家治理的价值出发点和归宿点。将“人民的幸福”作为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是具有深厚历史感的价值宣言、价值主张、价值纲领,是面向全世界对人民做出的价值承诺,彰显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始终坚守的价值高地。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首次提出:

收稿日期 2020-06-26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高校思政课研究专项“新中国成立70年来思想政治教育基本经验研究”(19VVSZ019)

作者简介 徐秦法(1971—),男,黑龙江哈尔滨人,院长,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从事思想政治理论与实践研究;赖远妮(1982—),女,广西桂林人,博士研究生,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1]至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不仅将“人民的幸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置于历史而动态的新时代加以审视和判断,而且从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深刻变化的维度,丰富了人民幸福的内涵,拓展了人民幸福的外延,并从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到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历史跨越语境中,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动摇,将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目的。可见,“人民幸福事关人民根本利益和国家改革发展大局”^[3],由此,党和国家就将治国理政、谋求发展的价值旨归聚焦于“人民的利益”“人民的幸福”。

我国国家治理内蕴的人民利益至上、“人民的幸福”和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价值理念,深刻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对共产党性质、宗旨和根本任务的基本定位。马克思早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指出:“废除作为人民的虚幻幸福的宗教,就是要求人民的现实幸福。要求抛弃关于人民处境的幻觉,就是要求抛弃那需要幻觉的处境。”^[4]在此,马克思从人民历史主体地位的视角,充分肯定了人民追求现实幸福的价值目的之正当性,表征了马克思主义自觉将人民的现实追求作为自己的历史使命和责任,即解放被虚幻幸福囚禁的“人民”,真正实现“人民的幸福”。我国国家治理正是秉承和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立足于唯物主义历史观的人民性,紧紧围绕“人民的幸福”这一最高价值原则,在当代中国的实践中予以贯彻落实。这与马克思主义价值原则是根本一致的,是马克思主义价值原则的当代形态。而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人民的利益,满足人民追求幸福生活的需要这一根本原则,就如《共产党宣言》中所指出的那样:“过去的一切运动都是少数人的,或者为少数人谋利益的运动。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4]以2020年全国两会为例,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做出“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高基本医疗服务水平”“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强化安全生产责任”等重大部署。两会的召开到政策的落地均体现了党和国家直面社会关切,关注民生,倾听民声,反映民心,释放了“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坚持人民利益至上”的强烈信号。中国共产党为“人民的幸福”而治国理政的价值取向,超越了历史上一切统治阶级、一切政党的狭隘性和利益的片面性,夯实了其价值基础的广泛性、人民性品质,不仅贯彻了科学社会主义

的根本观点,也集中彰显了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价值立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马克思主义尽管诞生在一个半多世纪之前,但历史和现实都证明它是科学的理论,迄今依然有着强大生命力。”^[5]马克思主义之所以具有强大的生命力,既因其具有科学性,也因其具有价值性、人民性,致力于最广大人民群众过上幸福的生活。我国国家治理的科学性、价值性和人民性反映在党的一切奋斗和工作紧紧扎根于人民群众的利益,牢牢扣住“人民的幸福”这一时代主题。可以说,“人民的幸福”作为我国国家治理的价值轴心和最高价值尺度,体现了人民群众的历史主体与价值主体的统一。

“人民的幸福”“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我国国家治理的出发点和归宿点,不仅将人民的价值主体性融贯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的始终和实践工作的方方面面,还体现了尊重人民、爱护人民和维护人民的利益,保障人民的幸福美好生活之坚定性、全面性与彻底性。同时,将“人民的幸福”作为最高价值原则和根本取向,更清晰地展现了对“以人为本”发展理念和价值原则的历史性推进,明确了作为价值主体的人绝不是抽象的“人”,而是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中的广大人民群众。如果说“以人为本”的价值理念和价值原则,是要在改革与发展过程中颠覆、矫正以“物”、以“资”为本的价值路线,那么,提出以“人民”“人民的幸福”为本,则更为明确地将人民作为利益和幸福的主体地位凸显出来,这是对“以人为本”的价值理念和价值原则在理论与实践层面的双重深化,它指向的是对无视、边缘化或违背人民利益、人民幸福的一切思想、观念和行为的否定与批判。

是否始终立足于最广大人民的利益,是否全心全意为“人民的幸福”而谋划、奋斗,这不仅是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人民史观和英雄史观的原则界限和本质分野,而且是判断马克思主义政党合法性的终极尺度。中国共产党提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从多维度、多层面强调要通过改革创新,让人民享有更多发展成果,努力提升人民的幸福感,让人民感受到改革发展既有速度又有温度。这一切承载着中国共产党对人民群众生活之疾苦、需求,以及“人民的利益”“人民的幸福”的深切价值关怀,并且以实践的形态充分明证了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一切理论和奋斗都致力于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和增进人民的福祉。这是以实践的、现实的形态彰显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境界,确证马克思主义最鲜明的价值立场和价值坐标,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先进

性的重要体现。所以,“人民的幸福”是我国国家治理之价值旨归,已经成为时代价值的最强音。

二、人民的幸福 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价值尺度

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仅承载着执政党的价值追求,而且直接关系到执政党执政之合法性基础。因为人民是执政党的生命根基,是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智慧、动力之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价值落脚点。是否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否实现人民的幸福生活,既成为执政党执政的合法性基础,也成为检验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成效的最高标准、最权威的尺度。

社会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方面。《决定》指出:“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12]这就从具体的手段和措施上,对“人民的幸福”和美好生活需求提供了可行性。人民是社会治理的目的,而不是手段,应将“人民的幸福”作为社会治理的价值尺度,解决好发展好实现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为什么人的问题,是检验一个政党、一个政权性质的试金石。带领人民创造美好生活,是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必须始终把人民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朝着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不断迈进。”^[13]中国共产党在国家治理中所采取的一系列惠民政策和措施,事实上解决了人民生活之疾苦,使“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满足了人民追求幸福生活的需要,维护了人民追求幸福的权利,这既是人民价值主体观的时代表征,也为人民追求幸福生活奠定了殷实的物质基础。《决定》指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14]这是实现共同富裕的现实行动,是始终站在人民的立场,落实“人民的幸福”之有效手段。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讲话时指出:“贫困人口从2012年年底的9899万人减到2019年年底的551万人,贫困发生率由10.2%降至0.6%,连续7年每年减贫1000万人以上。到今年2月底,全国832个贫困县中已有601个宣布摘帽,179个正在进行退出检查,未摘帽县还有52个,区域性整体贫困基本得到解决。”^[15]2020年,我们将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在2020年全国两会上强调:“我们这一代人有这个情结,一定要让我们老百姓过上好日子,特别是要扶农民一把。”^[16]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彰显了超强的国家治理能力,承载了新治理观对

人民的深切体恤和深厚情怀,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理论形态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中体现出来的人民历史观和价值观。

面对“人民的幸福”中应有的正当权利诉求,如何建立内蕴公平、公正等品质的生活样态,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绕不过去的历史任务、历史责任和历史使命。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依法治国作为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不断开创依法治国新局面。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指导思想、发展道路、工作布局 and 重点任务。党的十九大明确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与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化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决定》则给予更清晰的呈现和庄重的价值承诺:“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17]《民法典》的颁布使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克服制约了影响甚至严重阻碍人民幸福生活追求的诸多因素,消解因财富分配、利益偏失和社会公正缺位等原因造成的所谓“弱势群体”“草根”“社会边缘人”等诸多现象,切实维护人民的正当利益与合法权益,实现社会公正,让人民真正安居乐业,享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带来的丰厚福祉,这无疑充分地彰显了人民作为我国国家治理现代化最为坚实的价值根基和价值核心的地位。

面对中国共产党自身存在的廉洁自律问题以及党的作风建设等一系列相关的历史性重大问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必须从历史观、事业观、价值观上深刻认识到人民的利益即是党的利益。党的建设中存在的种种问题,尽管形式有别,但本质上都是直接或间接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脱离人民群众的、都是与人民的幸福生活追求背道而驰的。中国共产党除了满足人民的利益、满足人民群众幸福生活的追求之利益以外,再也没有别的特殊利益,人民群众的利益与中国共产党的利益本质上是一致的,并不是两种利益。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把党建设成为始终走在时代前列、人民衷心拥护、勇于自我革命、经得起各种风浪考验、朝气蓬勃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18]。这就从观念、思想和认识上对无视、违背甚至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一切行为和做法进行了清理和纠正,从而更为深刻地明确了人民群众的利益和人民对幸福生活的追求是执政党执政的价值诉求,巩固了中国共产党执政

的合法性基础。《决定》进一步强调指出：“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确保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始终用来为人民谋幸福。”^[2]这表明了中国共产党始终以“人民的幸福”为根本立足点，以深刻的历史意识、使命意识和责任意识来审视、判断问题。党的十八大以来陆续出台了包括《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在内的一系列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加强党对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当前，由中央推动的反腐败斗争已经取得压倒性胜利。据2020年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廉政研究中心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共同发布的《反腐倡廉蓝皮书：中国反腐倡廉建设报告NO.9》显示，在受访干部群众中，90.7%认为党和政府惩治和预防腐败“非常坚决”或“比较坚决”，97.2%认为腐败得到有效遏制或在一定范围内得到遏制；92.2%对当前反腐败工作“满意”或“比较满意”。中国共产党立足于人民的利益、人民对幸福美好生活追求的价值目标，惩治腐败，端正党的工作作风，重塑执政党的形象，重建党与人民水乳交融的亲密关系，以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优良品质，赢得广大人民群众认同、认可和支持、拥护。

在此基础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进一步要求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在实际工作中真正做到充分体察民情、了解民意、集中民智、爱惜民力，切实多做利民之事，从感情上贴近群众，认真倾听人民群众的呼声，真正把人民群众当主人、亲人和老师，不断从人民群众中汲取营养和智慧，最大限度地调动好、发挥好、保护好人民群众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唯有如此，才能从人民群众中汲取不竭的智慧和动力，才能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也才能提高执政能力、提升执政境界，才能赢得人民的信任，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也才会汇聚人民的力量，保持鲜活的生命力，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也才有现实的根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对一切违背人民的意愿、破坏人民的利益，影响人民对幸福生活追求的错误观念、思想和行为的彻底否定与批判，切实从人民群众最关注、最盼望、最不满意、最亟须办的事抓起，保证人民当家作主落实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各领域中。

三、实现人民的幸福之价值途径

中国共产党对“人民的幸福”“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高度关切和价值承诺，不是执政党“赐予”人民美好的生活，而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一起创造幸福而美好的生活。为了满足人民对幸福生活的追求，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时代高度，做出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决定，提出了新的发展理念，构建了新的发展模式，形成了新的理论成果，开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新境界、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的新境界。这一切体现了我们党深厚的人民情怀、广阔的世界眼光和人类整体视野。马克思主义立足于人类从民族史向人类史的历史坐标大变革，以人类整体的视野，探索与凸显人类追求自由、解放和幸福的现实主义逻辑，构建了人民幸福观。中国共产党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不仅坚持了马克思主义人民幸福观，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人民幸福观，始终将党的领导、国家的发展战略与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价值追求紧紧扣在一起，始终“把人民的利益摆在至高无上的地位”，从而极大地激发了中国人民的智慧、创造了中国奇迹，推动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并在21世纪的中国展示出马克思主义“更强大、更有说服力的真理力量”。

21世纪的中国对人类的贡献，绝不仅在于提供某一项具有原创性的生产与服务技术，而是立足于掌握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共产党执政规律的前提下，深度切入中国的历史与现实，通过艰苦的探索而凝结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发展理论、发展道路和发展模式。这不仅在实践形态上展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鲜活生命力和光明的发展前景，展示了马克思主义于当代中国鲜活的范本，而且更为重要和影响深远的是“给世界上那些既希望加快发展又希望保持自身独立性的国家和民族提供了全新选择，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1]10}，展现出特色鲜明、发展强劲、前途光明的中国风格和中国气派。我国国家治理是理论、道路、制度、文化的有机统一。理论是先导，道路是方向，制度是保证，文化是灵魂。我国国家治理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形态，为实现“人民的美好生活”奠定了坚实的价值基础和理论支撑。

马克思曾揭示人类追求自由、解放和发展的历史形态和逻辑。他指出，在前现代社会，少数人的发展与幸福，是以牺牲极大多数人的发展和幸福为代价的，发展和幸福成为少数人的特权。唯有超越资本

主义社会,发展才能成为每一个人的权利,才有人类历史中真正的自由与公平。“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4]^[422]。以人民为价值主体、以人民的利益为至上地位、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价值目标的社会主义道路和制度,充分彰显其内蕴着的公平、正义的实质性、优越性。在资本主义道路、制度和社会主义道路、制度并存的当代视域中,社会主义道路、制度的优越性,正是我们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制度的自信。其优越性,不仅仅表现为当资本主义发展陷入不断的危机之中,社会主义的中国依然保持着快速发展,同时表征为,面对当代人类社会发展的诸多共同问题时,一些资本主义国家仍持守狭隘、封闭的民族主义价值立场,唯自己利益至上,而社会主义的中国却彰显出人类视野和人类情怀,以及对“人类命运共同体”在理论和实践上的高度自觉,并始终作为人类和平和良好国际秩序的建设者和维护者。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党中央立即做出相应决策,牢牢地将人民的健康安危置于首要地位,切实将“人民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关键要素。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做出重要指示,“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项重大任务”。我国在有力扭转疫情局势的同时,始终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积极支援世界各国抗“疫”,投身全球公共卫生事业。习近平总书记在第73届世界卫生大会视频会议开幕式上致辞,并向世界做出“两年内提供20亿美元国际援助,用于支持受疫情影响的国家”“在华设立全球人道主义应急仓库和枢纽”“建立30个中非对口医院合作机制”“新冠疫苗研发完成并投入使用后,将作为全球公共产品”“落实‘暂缓最贫困国家债务偿付倡议’”^[8]等郑重承诺,体现了大国担当。

“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必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把党的群众路线贯彻到治国理政全部活动之中,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依靠人民创造历史伟业”^[1]^[21]。习近平总书记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同时,在理论和实践上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和创新:在理论上,开创21世纪马克思主义新境界;在道路、制度上开拓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局面,从而将“人民的幸福”“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置于科学的理论和坚实的实践基础之上,在“人民幸福论”上实现了理论性与实践性、理想

性与现实性、科学性与真理性的统一。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冷静研判、科学决策,秉承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的根本宗旨,第一时间印发了《关于加强党的领导、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通知》,为全民抗“疫”行动提供顶层设计和根本遵循。习近平总书记要求把人民群众摆在第一位,坚持一线战斗、守好第一道防线,并强调两个“不能降低”——对疫情的警惕性不能降低,防控要求不能降低。在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下,各级党委政府本着不算经济账,只算人民健康账,秉持公开、透明、负责任的原则处理疫情,对社区街道和乡镇农村实行网格化防疫管理。各级党员干部心里想的是人民群众,装的是大家,依靠群众、团结群众、动员群众,与人民群众心连心、同甘苦、共命运,汇集人民群众的强大智慧和力量,打造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的战“疫”壁垒。面对国内疫情防控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而国外疫情灾害大面积扩散,党中央及时做出“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健康安全。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这一切都充分展现出中国共产党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作为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出发点与落脚点,为人民之所为,想人民之所想,以敢于挑重担、啃硬骨头、舍我其谁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奋战在一线。在这场抗“疫”战争中人民群众相信党、依靠党、服从党,坚决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最终在党的坚强领导下构筑起一道“万众一心、共克时艰”的钢铁长城。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制度所彰显和弘扬的价值立场,始终以“人民的幸福”“人民美好生活的需要”为根本价值取向、价值原则与价值尺度,始终坚持和坚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的必由之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治国理政中始终强调:“全党要更加自觉地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保持政治定力,坚持实干兴邦,始终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1]^[17]这就从道路和制度上为“人民的幸福”“人民的美好生活”提供了坚实的保障,并且超越了制度的屏障,摒弃了冷战思维,向世界承诺坚定不移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中国的发展不以牺牲别国利益为代价,甚至欢迎世界各国搭乘中国发展的快车,实现共享机遇、共同发展。为加强“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携手抗击新冠肺炎疫情,2020年6月18日“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级别视频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致辞中强

调：“我们愿同合作伙伴一道，把‘一带一路’打造成团结应对挑战的合作之路、维护人民健康安全的健康之路、促进经济社会恢复的复苏之路、释放发展潜力的增长之路。”^[9]“一带一路”倡议呼吁各国人民同心协力，构建相互依存、休戚与共的人类命运共同体。这也表明我国参与国际治理的积极态度，中国始终是维护和平、推动人类共同发展的坚定力量。

《决定》立足于对我国国家治理体系的历史性成就和显著优势的充分肯定，做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总体部署，构建出一套完整严密、切实可行的实践路径。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内蕴“人民的幸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构成了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价值目标与价值旨归，其价值逻辑置于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之中，具体指明了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实现“人民的幸福”“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的根本保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是实现“人民的幸福”的现实保证；党的坚强领导和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则是确保“人民的幸福”之关键。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无不深刻地表征了“人民的幸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根本价值立场、价值原则、价值尺度和价值目标，并科学地将“人民的幸福”“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落实于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梦想、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的实践中，落实

于富强中国、法治中国、安全中国、美丽中国、文明中国的伟大建设中，充分彰显了人民的历史主体性、实践主体性和价值主体性。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2017年10月18日)[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
- [2] 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公报[N]. 人民日报 海外版 2019-11-01(002).
- [3] 朱成全 李东杨. 习近平分配正义思想研究——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之考察[J]. 商业研究 2018 (7) :1-11.
- [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1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2.
- [5] 习近平. 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N]. 人民日报 2016-05-19(002).
- [6] 习近平. 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讲话[N]. 人民日报 2020-03-07(002).
- [7] “一个少数民族也不能少”——记习近平总书记在宁夏考察脱贫攻坚奔小康[N]. 人民日报 海外版 2020-06-12(001).
- [8] 习近平. 团结合作战胜疫情 共同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在第73届世界卫生大会视频会议开幕式上的致辞[N]. 人民日报 2020-05-19(002).
- [9] 习近平向“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级别视频会议发表书面致辞[N]. 人民日报 2020-06-19(001).

(责任编辑：于健慧)

The Value Orientation of the Modernization of National Governance System and Governance Capacity in China

XU Qinfa, LAI Yuanni

(School of Marxism, Guangxi University, Nanning, Guangxi, 530004)

Abstract: “The people’s happiness” and “the people’s aspirations to live a better life”, as the original aspiration and mission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have enriched and developed Marxist viewpoint of the people, and which is a main line running through China’s national governance, the value goal of modernization of China’s system and capacity for governance, and in the meantime the most fundamental value measure and value logic to test the effectiveness of national governance. To realize “the people’s happiness” and “the people’s aspirations to live a better life”, we have to put the latest theoretical achievements of Marxism, the path and system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e strong leadership of the party, the close ties between the party and the people, and the China’s wisdom and China’s approach into practice of the party leading the people to carry out “great dream, great struggle, great project and great cause”, which furthermore highlights the unity of value logic, historical logic, theoretical logic and practical logic of China’s national governance.

Keywords: the people’s happiness, the people’s aspirations to live a better life, modernization of national governance system and governance capacity